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0日15:0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分别为：梅培培、张金燕、钱瑜。董事会秘书宋菁、证券事务代表方媛列席了会议。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1月10日以电话方式传达，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梅培培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收购嘉联支付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整合支付产业链资源，深化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拟以自有资金7.1亿元收购嘉联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联支付”)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嘉联支付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收购嘉联支付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11 月 21 日